

# 石嘴山市商务局

##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石嘴山市商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市商务局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健全政务公开机制，规范发布政策措施，强化重点领域公开，紧盯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2 年，我局通过局网站发布各类信息 314 条，其中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1 条，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5 条，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2 条，机构职能 1 条，政策法规及政策解读 6 条，财政资金 1 条，行政许可和其他管理服务信息 1 条，法治政府建设 1 条，运行数据 14 条，党建动态 40 条，动态信息 12 篇，工作部署 4 条，图片新闻 41 条，党务公开 6 条，动态要闻 145 条，通知公告 32 条，调查征集 2 条；通过宁夏十公示信息报送系统发布行政许可信息 41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2年，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1件，已规范办理，未引发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工作机制，实行“先审查、后公开”原则，按照整理草拟、审核审查、录入发布、页面检查的发布程序，确保发布信息质量。健全完善保密审查机制，强化公开信息的安全性。

（四）平台建设方面。2022年，我局切实加强对局门户网站的日常运行的监测，定时自查自纠，通过优化栏目建设、严格信息审核、细化日常监测等措施，全力推进门户网站建设。

（五）监督保障方面。加强组织领导，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办公室牵头抓，高度重视政务公开测评反馈问题，抓实抓细日常问题整改，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机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机“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1	0	0	0	0	1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但在实践中与政务公开的总体要求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丰富；二是主动公开的内容还不够规范；三是具体工作人员业务较不熟练，对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深。我局将及时查漏补缺，通过以下措施将问题整改到位。

（一）进一步丰富公开内容。我局不断深化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继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切实抓好政务公开工作，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畅通公开渠道，保障公众知情权。确保“应有尽有”“应公开尽公开”。不断强化公开信息审核，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公开信息的质量争取得到有效提高。

（二）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进一步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安排部署，完善工作制度，规范流程，强化需公开信息的收集整理、及时上传更新，以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作为着力点，建立长效机制。

（三）进一步提升业务水平。按照上级有关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和目标，将政务信息公开业务培训纳入干部理论学习计划，开展政务公开学习，提高局机关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整体水平和工作人员的能力素质。进一步制定一套适应本单位的信息化管理制度，明确责任，保障信息通畅。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一是**精准推送政策**。精准推送重要政策和解读材料，对促消费、稳外贸、降低物流成本、推进电商发展等重要政策和解读材料精准推送。组织辖区外贸企业参加全区政策解读培训会，并赴外贸企业，组织“政策进企业”“政策进园区”等定向推送，努力实现“政策找人、政策找企业”。二是**强化重点领域公开**。在市商务局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并动态更新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牵头起草《石嘴山市商贸流通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石政办发〔2022〕17号）《石嘴山市贯彻落实〈自治区支持扩大消费的若干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石政办规发〔2022〕1号），进行文字解读及图文解读，并及时在局网站公开。三是**紧盯优化营商环境**。增强政策制定实施的透明度和可预期性，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大受疫情影响重的餐饮、住宿、零售等行业促销费、稳外贸、降低物流成本、推进电商发展等帮扶政策的公开力度，促进稳就业和消费恢复。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石嘴山市商务局2022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